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利华电，证券代码：300069）自2021年10月19日（星期二）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2021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11月2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如本公司在首次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公司尚未完成审计、评估工作，董事会决定暂不召集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

本次交易还需就相应的交易事项履行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等程序，能否通过审查、取得批准以及最终通过审查、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在 2021 年 11 月 2 日披露的《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对本次交易的有关风险进行了提示，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预案中相关风险提示内容，并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 日